

郑州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环境执法便携式设备采购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ZNTZ-2024-0803)

项目所在地区: 河南省, 郑州市

一、招标条件

本郑州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环境执法便携式设备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70 万元, 招标人为郑州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预算金额: 700000.00 元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郑州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环境执法便携式设备采购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郑州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环境执法便携式设备采购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 不得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信用报告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截图、失信被执行人查询截图、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截图。信用报告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下载, 信用报告的生成日期为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10 日内。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应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提供招标公告发布之后的网站查询结果截图并加盖公章)。投标截止时间后, 采购代理机构将信用信息查询记录以网页打印稿(截图打印)形式与其他采购

文件一并保存。

3.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3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08 月 07 日 00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8 月 13 日 23 时 59 分

获取方式：响应人须提供企业营业执照、被授权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委托书需注明联系电话；以上材料需提供清晰盖章版扫描件发送至指定邮箱（邮箱地址：tianzhonggcgl@sina.com），资料审核通过后通过该邮箱发送电子版采购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8 月 19 日 10 时 00 分

递交方式：河南省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翠竹街 1 号 93 号楼 9 层，中诺天中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逾期或未按规定递交的，采购人不予受理。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08 月 19 日 10 时 00 分

开标地点：河南省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翠竹街 1 号 93 号楼 9 层，中诺天中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逾期或未按规定递交的，采购人不予受理。

七、其他

郑州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环境执法便携式设备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ZNTZ-2024-0803

2、项目名称：郑州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环境执法便携式设备采购项目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预算金额：700000.00 元；最高限价：700000.00 元；

4.1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项目简要说明：OBD 诊断仪、手持测温热像仪、噪声检测仪、工业视频内窥镜、车用尿素折光仪，设备的供货、运输、保险、装卸、安装、检测、调试、试运行、验收交付、培训、

技术支持、软件升级、售后保修及相关伴随服务等；（具体采购内容详见附件）。

5.2 包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一个包段；

5.3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已落实。

5.4 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标准、行业规范及相关文件规定的合格要求，满足采购人的相关要求。

5.5 质保期：OBD 诊断仪、噪声检测仪不少于 3 年，其他产品不少于 1 年（自设备验收合格之日起）。

6、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15 日历天内交付。

7、合同履行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8、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9、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10、是否为只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否。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型企业发展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信用报告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截图、失信被执行人查询截图、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截图。信用报告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下载，信用报告的生成日期为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10 日内。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应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提供招标公告发布之后的网站查询结果截图并加盖公章）。投标截止时间后，采购代理机构将信用信息查询记录以网页打印稿（截图打印）形式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3.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3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4年8月7日至2024年8月13日（提供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每天上午9：00至12:00，下午12:0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河南省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翠竹街1号93号楼9层，中诺天中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代理部。

3. 方式：响应人须提供企业营业执照、被授权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委托书需注明联系电话；以上材料需提供清晰盖章版扫描件发送至指定邮箱（邮箱地址：tianzhongcgcl@sina.com），资料审核通过后通过该邮箱发送电子版采购文件。

4. 售价：500元/本，售后不退。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时间：2024年8月19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河南省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翠竹街1号93号楼9层，中诺天中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逾期或未按规定递交的，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4年8月19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河南省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翠竹街1号93号楼9层，中诺天中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公告期限为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无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疑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郑州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地址：郑州市中原区中原中路71号

联系人：宋瑞峰

联系电话：03716718956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中诺天中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翠竹街1号93号楼9层

联系人：张文革

联系方式：18203978729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文革

联系方式：18203978729

发布人：中诺天中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4年8月6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郑州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地址：郑州市中原区中原中路71号

联系人：宋瑞峰

电话：037167189565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中诺天中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翠竹街1号93号楼9层

联系人：张文革

电话：18203978729

电子邮件：tianzhongcgcl@sina.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